中國文字學大綱

何仲英著

新著

中國文字學大綱目錄

新著

中國文字學大綱

第一篇　導言

文字　什麼叫做文字？說文敘「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寖多也」這就是說：獨體為「文」，合體為「字」；「文」為「字」母，「字」為「文」子。分言之，各有各的意義；合言之，就是一個意義。

文字與詞　中國語言文字裏面，一個一個的字叫做「文字」；一字或二字以上表示一個意象的，叫做「詞」。說明一個字或詞之意義及由來的，是文字學的職任；說明詞與詞，其間相互關係的，是文法學的職任。

中國文字與世界文字　中國文字，有人說與世界文字同源，究竟是穿鑿附會，不為一般學者所公認。我們只覺得巴比倫的楔形文字有點和中國八

卦相同；到了後來，一種是「美」的心理，就造成「衍形」文字，一種是「真」的心理，就造成「拼音」文字現在世界各國概用「拼音」文字；只有中國還是繪畫直系上的發達，爲「衍形」文字；—然而這亦不過「明其大校，非復刻定之論」中國「意標」「音標」兼具的「諧聲」字獨多，差不多佔字的總數十分八九，而注音字母告成，個個字用「音標」注在旁邊，表示他的讀法，使不能自鳴的而爲自鳴的，也可以補救「衍形」文字的不足所以我們從沿革上看來，可以說：中國文字在世界文字中的價值，是獨立的，是最古的。

中國文字與語言

中國文字與語言，在最初時，當然同是一物，不過是表示的方法不同：一個是用佔有時間的聲；一個是用佔有空間的形，兼之文字是「非拼音制」和「單音制」於是文字的形式成立後，遂不能時時刻刻隨著語言的變化，紛歧錯亂；語尾上又沒有變化，增加文字的能力；再被那一種尊古的人不敢改動，就把根本上合一的東西，分做了語言文字兩途語言依著

語言的途徑發達，文字依著文字的途徑發達，到現在，好像是各不相謀了。其實仔細研究起來，他們的根源與發育法，同者多而異者少；所以現在推行國語，實行言文一致，並不甚難。

中國文字學　中國文字，包括「形」「音」「義」三者而言，好像人的「精」「氣」「神」一樣，缺一不可。從字的構造上說，必先有義而後有音，有音而後有形；從字的既成上說，則音寓於形，義寓於音；三者相關，非常密切。凡研究這三者相互關係的一種學術，叫做文字學。研究文字學的人，必得融會貫通，不可滯於一面。若南唐徐鉉、徐鍇，清代王筠、桂馥之解說文，僅詮本義，略無旁通，只可稱為治「說文學」，不可稱為治「文字學」；若李巡、孫炎之說爾雅，郭璞之注爾雅、方言，專解訓詁，而不能說明孳乳通借的條例，只可稱為治「爾雅、方言學」，不可稱為治「文字學」；還有吳棫之韻補，陳第之毛詩古音考，屈宋古音義，專考音聲，而不能應用於孳乳通借的條例，也只可稱為治「聲韻學」，不可

稱爲治「文字學」兼斯三者，得其條貫，始於清代戴震；後來錢大昕、段玉裁、王念孫、郝懿行、朱駿聲、及近人章炳麟繼起，發揚國粹，如日中天，於是中國文字學纔成爲一種有系統的學術。這種學術，舊稱「小學」。漢書藝文志以「小學」附入六藝略，後人遂以爲「小學」是「經學的附庸」了；其實他的用途甚廣，決非專在通經小言之，可以免除字體不正，發音譌誤，及望文生義等流弊；大言之，凡欲籀讀古書，撰作詩文，求語言統一，或迻譯西書等，尤不得不通文字學。這可見文字學是研究中國一切學問的根柢！

第一篇　字音

第一章　字音爲什麼要先講

文字學的綱領，分「形」「音」「義」三者，前已說過。三者之中，「聲韻」一端，尤爲重要，因爲上古時，沒有文字，先有語言；文字的讀音，全由語言而定。倘若不明白聲韻通轉的道理，如何洞明文字音讀的根源？

況且「千里不同音，百年不同韻，」音韻變遷，最爲繁複現在欲考語言的本柢，求文字的正音，則不可不明古音古音證據，雖然應該在說文「諧聲」的字，和詩經楚詞的韻裏頭收羅；但聲之淸濁，韻之弇侈，必得　根據今音，才可比證。所以欲明古音，尤非先明今音不可。

既知今古音，然後研究「形」「義」那末「諧聲」的得聲，「轉注」的孳乳，「假借」的借音，皆可循「聲韻」的條例，推出他的由來了故本編所述，先講字音，次及字形、字義。

第二章　字音的起源

字音的起源，頗爲複雜，誠如章炳麟所說：『譬之道路，少或一達，多乃九馗，無病支離，亦非破柢』今略述之如左：

(一)自然的音　口舌相調，就能發出一種普通聲音這種聲音，無論古今中外，差不多總是一樣的，稱他爲「發聲」或「發語詞」「發聲」是發之

天然，不加思索其文字本體，雖未必確爲聲音代表，而其相去，當不甚遠。例如—

仰而視之曰，「嚇！」（莊子秋水篇）

唉！豎子不足與謀！（史記項羽紀）

這些表感歎情形的字，皆是隨感發聲，因聲擬字，並無義解。至於「嗚呼」「噫嘻」等字由「疊韻」而成，已經是人爲的了。「發語詞」的性質，與「發聲」微有不同，因爲他所感的情輕，並不像歎息那樣重濁，不過帶點呼喚警告之聲而已。例如—

以「且」呼徂；以「胡」呼餬；以「隹」呼雖；以「渠」呼豦；「且」「胡」「隹」「渠」皆是發語詞。

自稱曰我；我之轉爲義，爲儀，爲羲，皆是發語詞。

對稱曰爾；爾之轉爲乃，爲若，亦皆是發語詞。

「父」「母」二字的古音，與印度日耳曼語族稱「父」「母」語的頭一個音相似；因爲孩提之童開口呼親，殆有出於自然者。

(二)摹倣的音

(甲)聲起於形　就是象物形以定字音。例如——

「日」字訓「實」；「實」「日」古音相同，因爲日形圓實，故叫他做「實」；後因「實」音轉爲「日」音，乃應用「象形」元則，畫成一個「日」字。

「月」字訓「缺」；「月」「缺」古音相同，因爲月形缺多圓少，故叫他做「缺」；後因「缺」音轉爲「月」音，乃應用「象形」元則，畫成一個「月」字。

「天」訓爲「顛」；「顛」「天」古音相同，因爲天體在上，故叫他做「顛」；後因「顛」音轉爲「天」音，乃應用「會意」元則，造個「天」字。

這是略就劉熙釋名中選了幾個爲例。還有最顯明的例如——

氣與舌并而上升爲「上」　氣與舌并而下降爲「下」　開口呼而氣

宏放爲「大」　撮口呼而氣縮微爲「小」　氣平而散爲「寬」　氣夾而收爲「狹」　「開」就是「開口」樣子　「合」就是「合口」樣子　「齊」就是「齊齒」樣子　「撮」就是「撮口」樣子

這雖是後人想像的話，未足盡信；然而形與聲的關係，終久是不可磨滅的。

(乙)以字音象物音　這條和上條原理一樣，不過物形改爲物音罷了。詳細說來：

(1)字音象動物的音　例如——

「羊」字的音，近於「羊鳴」　「牛」字的音，近於「牛鳴」　「鷹」字的音，近於「鷹鳴」　「蛙」字的音，近於「蛙鳴」　「雞」字的音，近於「嗾雞之聲」　「狗」字的音，近於「嗾狗之聲」　「即足而鳴」者，呼之曰「雀」　「錯錯而鳴」者，呼之曰「鵲」　「亞亞」者謂之「雅」　「岸岸」者謂之

「雁」「鴐鵝」則以「加我」而得名。「鶻鵃」則以「磔格鈎輈」而得名。

(2)字音象植物的音　例如—

「木」字的音，近於「擊木的聲音」　「竹」字的音，近於「擊竹的聲音」

(3)字音象用物的音　例如—

「銅」字的音，近於「敲銅的音」　「板」字的音，近於「敲板的音」　「水聲澌澌」其音近「水，」—南人讀「水」若「矢」—故「水」字的音，卽象「水流之聲」　風火相盪，音近於「火，」—在「火」字「或」字之間—故「火」字的音，卽象「火熾之聲」

(4)字音象物件動作的音　例如—

「滴」字的音，與「雨水注階的音」相近。　「流」字的音，與「急水下注的音」相近。　「湫」字的音，近於「池水之聲」　「瀑」字的音，近於「瀑

布之聲」

(二)表德的音　章炳麟舉例說：

何以言馬？馬者武也何以言牛？牛者事也何以言羊？羊者祥也何以言狗？狗者叩也何以言人？人者仁也何以言鬼？鬼者歸也何以言神？神者引出萬物者也何以言祇？祇者提出萬物者也此皆以德爲表者也……以德爲表者，則萬物大抵皆是乃至「天」之言「顚，」「地」之言「底，」「山」之言「宣，」「水」之言「準，」「火」之言「毀，」「土」之言「吐，」「金」之言「禁」「風」之言「氾：」有形者大抵皆爾(國故論衡上語言緣起說)

章氏又說：

「絳」爲「大赤，」「軺」爲「小車，」得語所由，不於「赤」「車，」而於「大」「小」(文始略例)

這也是表德的說文釋名內此例最多。

(四)通轉的音

(甲)同一聲類　中國文字，全是一音，意有餘而音不足，故同一近似的語意，在字義上儘管不同，字音上獨大概相同從前王子韶創作「右文」，以爲字從某聲便有某義；如說文「句」部有「笱」「鉤」「臤」部有「緊」「堅」；「丩」部有「糾」「𠁥」等；皆是同一聲類而且同義的然而這猶限於說文部首，拘拘於文字的形式；其實「旁轉對轉，音理多涂，雙聲馳驟，其流無限，」何嘗限於同部呢？胡以魯說得好：

刻物曰「契」；破物曰「缺」；以齒切物曰「決」；切腹曰「桀」；切足曰「刖」；字雖別創而語猶沿用一「切」者，可相闡明也。

「弗」者矯舉手也，作否定之態度，同時發否定之聲也。又「勿」亦否定辭，摹倣旗幟勿勿之音而爲之也。日沒曰「莫」；物沈曰「沒」；物盡曰「滅」；木枯曰「末」；木之盡頭處曰「末」；皆消極之義也。又披靡曰「靡」；

逃亡曰「亡」;其雙聲「無」;其別字「旡」亦皆消極也。惟爲禁止,其辭義稍異;然要皆否定消極之詞,而其語頭音則皆明韻閉兩唇以作否定消極語,蓋自然態度,自然發聲也。(國語學草創說國語緣起)

這不過略舉一二例;欲考其詳,可看章氏文始。

(乙)雙聲疊韻的關係　凡字音發聲相同的,叫做雙聲;收聲相同的,叫做疊韻。有雙聲疊韻而後字音遂孳乳無窮,不可究詁了。

先舉單字的例如左:

(天—地)　(陰—陽)　(死—生)　(疾—徐)　(今—古)
(精—粗)　(加—減)　(溼—燥)　(夫—婦)　(公—姑)
(規—矩)　(褒—貶)　(上—下)　(山—水)　(文—武)　雙聲

(老—幼)　(旦—晚)　(好—醜)　(聽—聲)　(祥—殃)
(出—納)　(起—止)　(寒—煖)　(新—陳)　(水—火)　疊韻

從此可見中國文字，凡遇相對的，總歡喜用雙聲疊韻，所以作起文來，聲調鏗鏘，如鳴金石，這是外國文字所不能及的再舉兩個字的例如左：

流離	含糊	躊躇	蟋蟀	黽勉	唐棣	雙聲
蜘蛛	枇杷	鴛鴦	鶻鵃	蝃蝀	離婁	
蹉跎	窈窕	蟷螂	玫瑰	蜉游	蜻蜓	疊韻
支離	詰詘	崑崙	皐陶	夫蕖	威夷	

第三章　字音的變遷

第一節　時的關係

陳季立說：「一郡之內，聲有不同，繫乎地者也；百年之中，語有遞轉，繫於時者也。」字音的變遷，總不出乎「時」與「地」兩層關係。今先述「時」大概古時野蠻，風氣未除，聲音重濁而音少；後來一天文明一天，聲音就輕淺得多了。這也是語音進化的公例。何以見得呢？有左列幾個證據：

(一)古人叶韻，沒有「平仄」分別，故無「四聲」

(二)齊梁時雖然發明「四聲」，尚無「五音」「七音」之說

(三)古音無「輕脣」「重脣」的分別

(四)古音無「舌頭」「舌上」「半齒」的分別

(五)古代字各一音；儘管一字數義，沒有義各一音的

(六)古人音近的字，多可通用

從此可以證明古代音少，後世音多。再區分中國字音爲四個時期：

(一)諧聲時期　中國文字，「諧聲」的字最多。古代諧聲字的音讀，則以所諧的某聲爲準。某聲在某韻，從某聲的字，槪在某韻。這是近三百年來，古韻學家據詩經、楚辭、諸子、秦碑的韻，和說文解字參考，經幾番發見出來。到了兩漢「籀」「篆」漸變爲「隸」「草」，「諧聲」的字也就漸漸難知，所以此時字音漫無標準，用韻甚寬

（二）韻書時期　魏李登作聲類，爲後世韻書之始直到隋陸法言作切韻時，計共有十八九種，今都失傳，此等韻書，大都是分類標韻，逐字定音，記以「反切」；他們的用意，都是要統一國音現在所存的還有廣韻、集韻等書。

（三）官話時期　這時期現象最怪文人學士，紙上所用的韻，和口中所說的音不同何以呢？因爲當時韻文除詩歌外，有一種北曲發生。北曲的音韻，完全以實際的北音爲主，很有一種潛勢力。明初政府所頒定的洪武正韻，即以此爲根據。明清文人學士，一方面做起詩來，就極力排斥正韻；一方面說起官話來，就自然遵元曲韻和明正韻的北音。至今六百年間，普通口音，總算是以此種北音爲標準音。

（四）音標時期　以「音標」代「反切」，而注音字母集其大成以官話的音爲國音，而國音字典樹其標準既不像第二時期那樣內容複雜，又不像

第三時期那樣名實不符，在國語史上，可算是一大進步，在文字學上，也可算是一大改革。

總之，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音，沿流溯源，自能尋出他的本柢。所以要讀古書，當先通古音；要通古音，非研究古代的音學書不可。

第二節　地的關係

王制「五方之民言語不通；」爾雅有釋言一篇；揚雄有方言之作：可見得字音不同，自古已然；又可見得形異義同的字，皆因方音不同，各本方音造字形，並不是憑空杜撰的。試舉淮南子的話為證：

清土多利　重土多遲　清水音小　濁水音大

其實秦代以前，南北方音，就不同了。觀於

詩「以雅以南」

荀子「居夏語夏，居楚語楚。」

所謂「雅」，就是北音，所謂「南」就是南音；夏居北而楚居南，亦是說有南北音了。五胡亂華，驅中原之人入於江左；河淮南北，間雜夷音；而南方的音，復與古代的北音相雜。於是南北的音，仍舊不同。試舉隋陸法言切韻的話為證：

吳楚南方之音，流於輕淺；燕趙北方之音，失於重濁。

近世以來，以北京南京的音為官話．比較的可以相同了；但中國本部方言，還不下有十種大別：

（一）黃河以北（卽直隸山東山西以及彰德衛輝懷慶一帶）為一種韻雖不完，尚多唐虞的遺音高亢沒有入聲，尤為特色。

（二）陝西自成一種漢唐舊都，久為文化中心地中原之遺風逸韻，猶有存焉。明晰簡直，為其特色。

（三）由河南（開封以西汝寧南陽等處）沿江而下，到湖北鎮江為一種居中國之中，是爾雅正大的夏音生產地其中武昌漢陽的音，尤為醇中之

醇所以崇拜古音的人都主張以武漢音爲標準音其實何能做到呢?

(四)湖南自爲一種,古所謂「楚聲」

(五)福建廣東各爲一種漳泉與嘉潮各屬佶屈敖牙,在兩者之中,又別成特色。

(六)開封以東,由山東之曹沂以至江淮間,大概好像朔風;惟具有四聲,特成一種方言

(七)江南的蘇州松江太倉常州及浙江的湖州嘉興杭州寧波紹興等又爲一種其中寧紹比較複雜;然而論其大體,總可說是沿海居民方言的代表海濱卑濕,且多湖沼,故濡弱的聲音,構成這種方言的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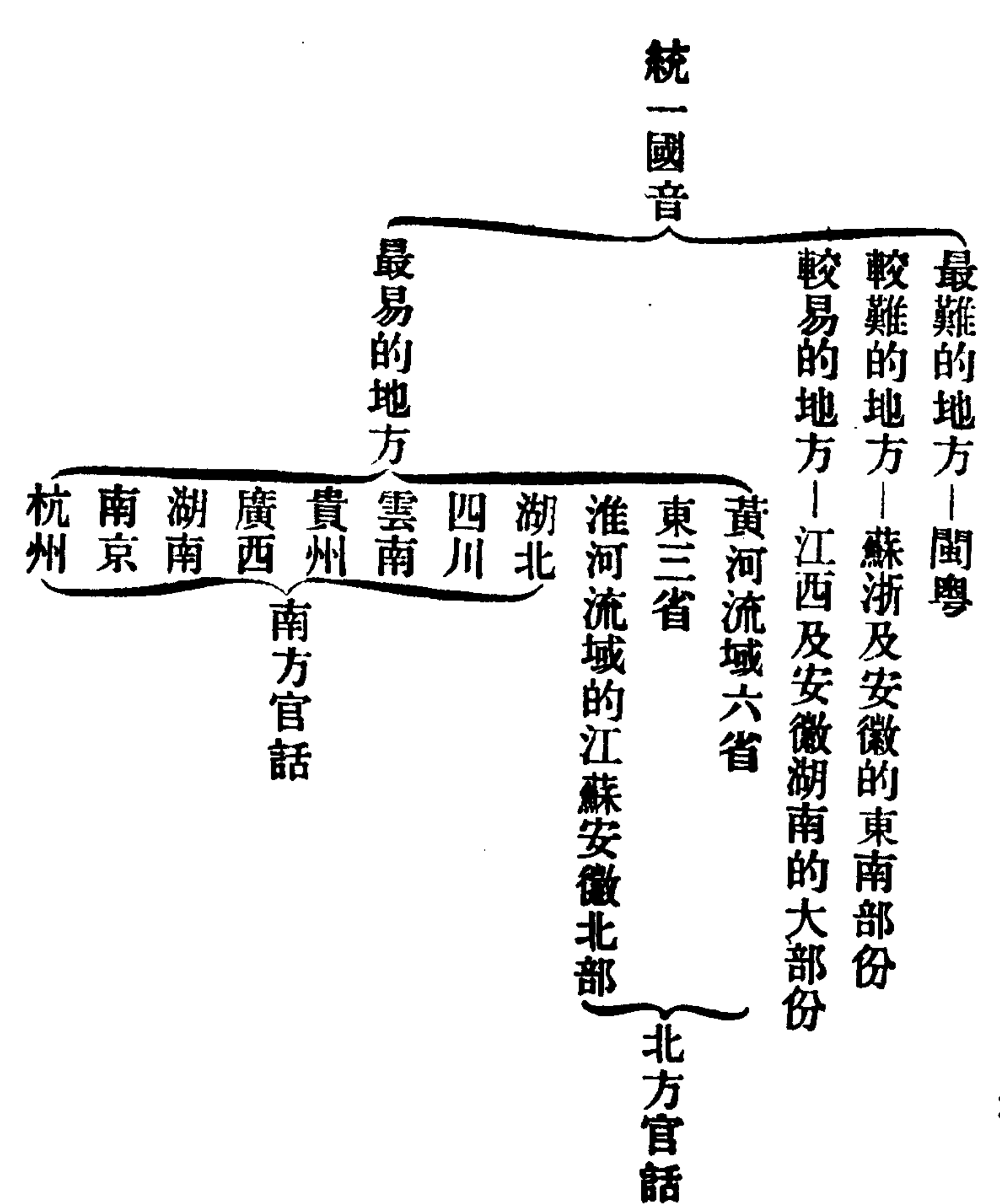
(八)東南地方,惟有徽州寧國的高原,別爲一種;而浙江的衢州金華嚴州,江西的廣信饒州等處屬之。

(九)四川上下與秦楚接,其音與關中大同小異;不過因爲地域特廣,也可

別爲一種。

（十）雲南貴州廣西三部最偏僻，古來爲苗族所蟠踞，方言極雜。自從明初沐英鎭守雲貴，纔稍稍引入中原的語音，功效頗大。廣西亦很受他的影響。

方言如是之多，以吾國的歷史地域比例起來，並不算多；而且方言之生，無非語言自然的發達，何足深怪。各有各的特色，各有各的發達的歷史，只可言異同，沒有什麼雅俗優劣和是非的。據音韻學家研究：秦漢古音，往往存於閩粵之間；隋唐古音亦多遺於江浙之地；也可見方言的價值了。現在爲統一國音計，教育部頒布了注音字母三十九個，並審定了一部國音字典，大部份以北音爲主；實際上雖未臻完善，推行或有困難，究竟是少數地方，不足爲慮。今列表如左：


統一國音
最難的地方—閩粵
較難的地方—蘇浙及安徽的東南部份
較易的地方—江西及安徽湖南的大部份
最易的地方
黃河流域六省
東三省
淮河流域的江蘇安徽北部
北方官話
湖北
四川
雲南
貴州
廣西
湖南
南京
杭州
南方官話

第四章　聲母論

第一節　聲母名稱

凡發音相同的字，古稱「雙聲」；類聚雙聲的文，取一字以為標目，喚做「聲母」。

從前作「反切」的，上一字只取「雙聲」，下一字只取「疊韻」，沒有一定的標目。後來陸法言作切韻，於是「韻母」始有「東」「冬」「鍾」「江」諸字為標，但是「聲母」還未規定，唐末沙門守溫作「字母」三十六，而後「聲母」始有「見」「溪」「羣」「疑」等標目。

不過「字母」的名稱，襲取佛書，很不妥當，錢大昕陳澧早已說過了。陳氏作切韻考，列舉廣韻切語的上一字共四五二字，分為四十類；——他不贊成「字母」，故叫他做「聲類」，以為這是魏晉以來師弟相傳的雙聲標目。

後來又有名為「紐」和「字頭」的，其實就是英文的子音 Consonant。今定

名爲「聲母」，用以別於「韻母」，又以字母爲「聲母」「韻母」的總稱，比較妥當些。

第二節　守溫氏聲母表

「聲母」多寡，向來諸家說法不同，惟守溫三十六「聲母」，沿用已久；欲考一切「音」，辨「等韻」，當然奉守其說，今列表如左：

部位	聲母				
深喉	見	溪	羣	疑	
	(見)	(溪)	(羣)	(疑)	
淺喉	曉		影		
	匣		喻		
舌頭	端	透	定	泥	來
	(知)	(徹)	(澄)	(娘)	日
舌上	知	徹	澄	娘	日
舌上變齒	(知)	(徹)	(澄)		(日)
正齒	精	清	從	心	邪
粗齒	照	穿	牀	審	禪
重脣	幫	滂	並	明	
	(非)	(敷)	(奉)	(微)	
輕脣	非	敷	奉	微	
脣音入喉	(非)	(敷)	(奉)		

表依江謙〈說音〉本

說明

(一)「深腭」「淺腭」舊名「深喉」「淺喉」，又名「淺腭」爲「喉」，「深腭」爲「牙」；其實「韻母」方爲「喉」音，「牙」則毫無發音的關係，故改定今名。

(二)「見」「溪」「羣」「疑」現在黃河流域，揚子江流域的人大多讀柔聲；只有福建人讀剛聲，尚存古音之舊；故增列四字外加符號，使讀者知道「聲母」作用有一柔一剛之妙，——一柔一剛，就是一陰一陽。

(三)知道「見」「(見)」的一陰一陽而爲一母，就知道「曉」「匣」的一陰一陽而爲一母：所謂「陰陽一太極」。

(四)「曉」必增「匣」「影」必增「喻」；從此類推：那麼「見」必增「(見)」；「溪」必增「(溪)」；若說「見」可該「(見)」，「溪」可該「(溪)」，「疑」可該「(疑)」，則「曉」可該「匣」，「影」可該「喻」了，何必增「匣」增「喻」？可知造聲母的人未能闡發一陰一陽的妙用，故義例不一。

（五）從「曉」「匣」「影」「喩」一陰一陽的例推來：「泥」「來」啦，「精」「照」啦，「淸」「穿」啦，「心」「審」啦：亦符一陰一陽的條例。其他聲母或偏於陰，或偏於陽，不能一致；其實每一聲母皆有一陰一陽的妙用，本是天籟，無論古今南北，總是一樣的。

（六）「知」「澈」「澂」「娘」「日」，古讀如「端」「透」「定」「泥」「來」；「非」「敷」「奉」「微」，古讀如「幫」「滂」「並」「明」；今表於「舌頭」附入「知」「澈」「澂」「日」，於重脣附入「非」「敷」「奉」「微」，以存古音之舊。

（七）「舌上」舒爲「齒」音，「輕脣」讀若「曉」「匣」，這也是古音出軌的通轉，附列之。

第三節　天然聲母——聲母柔剛表

聲母有柔剛，上已說過。這些聲音完全是出於天籟，不假人爲，差不多沒有語言文字之前就有了，可以叫他做「天然聲母」。原來「見」「溪」「羣」「疑」這

些字，也不過是「一個字」代表「一個聲」，並不是說他就是「聲母」；所以也可以說守溫的三十六字母就是由「天然聲母」來的。

再列江謙氏聲母柔剛表如左：（上字柔聲下字剛聲）

見見〃猶吉閣　溪溪〃猶乞殼　羣羣〃（卽見之濁）　疑疑〃猶熱岳　（以上深腭）

曉匣猶歇壑　影喻猶一郁　（以上淺腭）

端端〃猶的篤　透透〃猶剔脫　定定〃（卽端之濁）　泥來猶栗落　（以上舌頭）

知　澈　澂　娘　日　（以上舌上）讀古音，知澈澂娘日，同端透定泥來；從舌上則混入深腭；讀今音，知澈澂同精清從；唯日讀捲舌，柔剛之分較難。

精照猶積作　清穿猶七促　從牀（卽清之濁）　心審猶惜速　邪禪

（即心之濁）（以上第一字正齒第二字粗齒）

幫幫猶必剝　滂滂猶匹樸　並並（即幫之濁）　明明猶密漠（以上重唇）

非　敷　奉　微　（以上輕唇）　讀古音，同幫滂並明；讀今音，則輕唇的柔剛分別較微。

這個表純以天籟證合陰陽柔剛自然的妙用，下列「吉閣」「乞殼」等字，讀者或有方言不同，不必拘泥，心知其意就得了。苟能明白這個道理，那末小孩兒財會說話時，已可指點發音的妙用，拿普通語來練習他的覺性。譬如：說「哥哥」就曉得是腭音；說「姐姐」就曉得是「齒音」；說「爹爹」「弟弟」就曉得是「舌音」；說「妹妹」「婆婆」，就曉得是「唇音」。將來習訓詁，通方言，學外國語，誠可以說句大話「一以貫之矣」！

然而聲韻之事，非口耳不明；文字流傳，容易疑誤。再略就中國詞類中，選其有柔剛作用者，依聲母次序表例如左，更比較明白些。

聲母名	陰陽舉例	
見	堅固	健剛
溪	磬開	頃刻
疑	仰昂	吟哦
曉匣	喜歡	顯赫
影喻	隱約	抑揚
端	丁當	的當
透	剔透	倜儻
泥來	玲瓏	轣轆
精照	嗟咨	彳亍
清穿	青蔥	悽愴
心審	參商	細瑣
幫	標本	邊旁
滂	娉破	匹配
明	彌滿	迷茫
非敷	非芳	匪弗
微	味玩	

第四節　聲母的通轉

凡同一「聲母」的字，無論或為陰聲或為陽聲，皆叫做「雙聲」，亦叫做「同紐」。例如：「堅固」「健剛」同為「見」母，「磬開」「頃刻」同為「溪」母是若一為「見」母，一為「溪」母，那就叫做「旁紐雙聲」。例如「觀」之與「看」；「竭」之與「去」；「間」之與「嵌」是。推之「見」「溪」「羣」「疑」「曉」「匣」「影，」「喻」「深腭」「淺腭」皆有相互環通之妙，也可做叫「寬格的旁紐雙聲」。

我們現在從古代的訓詁和近時的方言看來，大概近轉旁通，總不外乎這

些軌則「見」「溪」「羣」「疑」「曉」「匣」「影」「喻」爲「腭音」一類：「見」與「溪」爲「近轉」；而與「曉」「匣」「影」「喻」「疑」爲「旁通」「端」「透」「定」「泥」「來」「知」「澈」「澂」「娘」「日」爲「舌音」一類：「端」與「透」爲「近轉」，而與「知」「澈」「澂」「娘」「日」「泥」「來」爲「旁通」「幫」「滂」「並」「明」「非」「敷」「奉」「微」爲「脣音」一類：「幫」與「滂」「非」與「敷」爲近轉；而與「明」「微」爲旁通至於「羣」爲「見」濁，「定」爲「端」濁，「澂」爲「知」濁，「從」爲「清」濁，「邪」爲「心」濁，「牀」爲「穿」濁「禪」爲「審」濁，「並」爲「幫」濁，「奉」爲「非」濁，雖列兩母，實則一聲讀者苟能熟悉「同紐」「旁紐」「近轉」「旁轉」的條例，用來稽古訓，察方言，纔曉得聲音雖有古今南北的不同，而軌道範圍，井然不紊，此中樂趣，觸緒環生了這是聲母通轉的正則。

至於閩人讀「非」「敷」「奉」如「曉」「匣」，這是「輕脣」縮入「淺腭」，然而「胡邱」卽爲「方邱」，「蝮」卽是「虺」，古訓可徵，豈不是「腭音」也可讀若「脣

音」麼？還有「舌上」舒爲「齒音，」「齒音」縮入「舌上，」「舌上」混入「深腭，」亦屬出軌這是聲母通轉的變則

第五章　韻母論

第一節　古韻分部述略

「韵」字从音从勻，有調諧合度的意思，所以古人以「均」爲「韵，」後纔作「韻」自皇古以來，歌謠諺語，無不有韵六經諸子，尤多有韵之文但古無韵書，後來考求古韵的，都以己見爲分合

什麼叫做分合呢？就是把收聲的字分別部居凡同是一韻的字，畫爲一部，讀了每部第一字，就可知道全部的韻；那麼識字更覺得容易了可惜後人所編韻書，—如切韻廣韻平水韻洪武正韻切韻指南等，—或失之太密，或失之太疏，都於古未合

研究古韻，萌芽於宋，頭一個是吳棫後來如鄭庠顧炎武江永段玉裁戴震

孔廣森嚴可均及近人章炳麟繼起，大概「前修未密，後出轉精；發明對轉，孔氏爲勝」。章氏又有所謂成均圖之說，分「陰軸」「陽軸」「旁轉」「次旁轉」等類，尤能集古韻學的大成「蔑以加矣」！

不過有一層，他們所分的，都是紙上空談，不能驗之於口只有顧氏與友人，曾有讀「天明」爲「丁茫」的一段佳話；及胡氏國語學草創，曾於古韻之下，注以羅馬字母；按外國字母讀古韻，略能分別究竟有牽强之處，此實我國研究古韻的一大缺點，因爲言古韻者，只從古書中勤搜證據，加以制裁，或是傍形求音，定其類系；這固不失爲一種歸納的研究法，但必得有實在例子，如「丁茫」一字字能用古音讀出，方算是能實驗，方可謂合於研究學術的法則。那麼自然也要用一種「音標」以期共喻了。

第二節　天然韻母——字韻

天然韻母就是純粹天籟的收聲，任何韻母，總包括在這幾個收聲以內聲

如英文的AEIOU，日文的アイウエオ，我們知道他們兩國，無論什麼音，都是由這幾個音生出來的。

中國古有「五音」之說，—宮、商、角、徵、羽，—也是和英日那些音有同樣的作用。他的口訣是：

欲知宮，舌在中　欲知商，口大張　欲知角，舌後縮　欲知徵，舌抵齒

欲知羽，脣上取

由「五音」變而爲「四等，」區別朗然，格外明瞭。他的名稱是：

開　齊　合　撮

李汝珍著鏡花緣小說，有所謂「張真宗珠」者，就是「開齊合撮」時人莫名其妙。後來劉熙載發明「欸意烏于」的條例，推出無窮的音，說明「開齊合撮」的作用，然後這種學問，—因爲他分四等，稱等韻學—纔趨於簡易。今列其關係表如左：

開	欸	商	A
		角	I
齊	噫	徵	E
合	烏	宮	O
撮	于	羽	U

「欸」「噫」「烏」「于」本是一音。如以「齊齒」讀「欸」，就變成「噫」；或是「合口」讀「欸」，就變成「烏」；或是「撮口」讀「欸」，也就變成「于」了。讀其他三個音，也是一樣。故「欸」「噫」「烏」「于」，實爲一音之變。

拿「欸」「噫」「烏」「于」四等音和天然聲母拼合，可成無數的音，略舉例如左：

吉欸—？　開欸—？　乞欸—？　穀欸—？……

吉噫—？　開噫—？　乞噫—？　穀噫—？……

吉烏—？　開烏—？　乞烏—？　穀烏—？……

吉于—？　開于—？　乞于—？　穀于—？……

這就是天然韻母的作用。

第六章　反切

第一節　反切的起原

什麼叫做「反切?」就是合二字以爲一字的音，以濟「直音」之窮。

「反切」其初名「反，」後人名「切。」唐末忌諱說「反」因改稱「翻」「反」「切」「翻。」名雖不同，意義卻一。——禮部韻略『音韻展轉相協謂之「反」兩字相摩以成聲韻謂之「切。」』

反切的起源，昔人議論很多，大多數人以爲這是孫叔然所創的章炳麟引漢書地理志應邵注，力辯其非，說：『應邵時已有「反語，」則起於漢末也』總之，「反切」大行，確始於叔然作爾雅音義；他所用的「反切」如：

胎—大才反　菿—都耗反　台—羊而反　昄—方滿反

所以說叔然集「反切」的大成則可；說「反切」始創於叔然則不可況且二字合成一字，經典所載甚多，是古人已知此理，未必起於東漢了。顧炎武音論

則，述之甚詳。例如——

不律—筆。　蒺藜—茨。　皆見爾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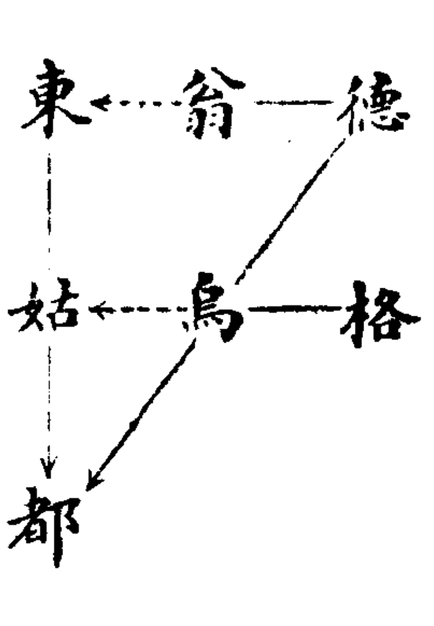
奈何—那。　於菟—虎。　皆見左傳。

終葵—椎。　全菹—芋。　皆見鄭玄三禮注。

可見得周秦時代已有「切語」當時「切語」所以生的緣故；想因古人讀音，有宏細輕重之殊，以及「緩讀」「急讀」「徐言」「疾言」之別。後人因之而造「反切」此法實較漢儒音讀例便捷得多，於是無無音之字，無不懂之音了。

第二節　反切的方法

「反切」的方法，原與歐西拼音的理相同；不過他是「兩合」成音，這是「四合」成音，就可以看出個中難易了——一聲一韻相合，叫做「兩合」；若是聲裏夾雜了韻，韻裏又夾雜了聲，合起來，就成「四合」名爲兩字，實同四字。例如：都，東姑切。「東」「姑」二字，怎麼就切出「都」？請分述如左：



一個「都」字有兩聲（德格）兩韻（翁烏），必得取反切上一字的聲（德）和下一字的韻（烏）相合，而後切出「都」字音。這不過是一個例，凡字莫不皆然。

從此可見反切的上一字，爲所切字的發音，故與所切字必同聲，便是雙聲；下一字爲所切字的收音，故與所切字必同韻，便是疊韻。今舉廣韻「切語」爲證：

公，古江切：「古」「公」同爲「見」聲；「江」「公」同爲「東」韻。

邕，於容切：「於」「邕」同爲「影」聲；「容」「邕」同爲「鍾」韻。

邦，博江切：「博」「邦」同爲「幫」聲；「江」「邦」同爲「江」韻。

知，涉離切：「陟」「知」同爲「知」聲；「離」「知」同爲「支」韻。

然發音止「開口」，而收音則有「開」「齊」「合」「撮」四等，故「反切」下一字

不。但。與。所。切。字。當「同。韻，」還。要。「同。等。」例如—

知，陟離切：「離」「知」皆「齊齒」呼。

腄，竹垂切：「垂」「腄」皆「撮口」呼。

這。是。反。切。法。的。正。例，謂。之。「音。和。」「音。和。」者：反。切。的。上。一。字。與。所。切。字。同。聲。同。清。濁；下。一。字。與。所。切。字。同。韻。同。等。呼：沒。有。絲。毫。乖。牾。的。

至於又有所謂「類。隔。」切的，是何道理呢？這。是。因。爲。聲。母。剛。柔。通。轉。或。發。聲。部。位。的。通。轉。而。生。例如—

江韻—椿，都江切：椿，知聲；都，端聲。

皆韻—𢯶，諾皆切：𢯶，娘聲；諾，泥聲。

支韻—卑，府移切：卑，幫聲；府，非聲。

支韻—鈹，敷羈切：鈹，滂聲；敷，敷聲。

支韻—皮，符羈切：皮，並聲；符，奉聲。

支韻—彌，武移切；彌，明聲；武，微聲。

這是發聲部位通轉的例。因爲古音「知」「澈」「澂」「娘」本讀「端」「透」「定」「泥」；「非」「敷」「奉」「微」本讀「幫」「滂」「並」「明」，當作切時，音本諧協，不是古人自有「類隔」的。又如：行，戶庚切：「戶」屬「匣」母，如讀柔聲（歇）則切爲「行履之行」；如讀剛聲（霍）則切爲「行列之行」。這又是聲母剛柔通轉而成類隔的條例。

第三節　反切的流弊

「反切」方法，表面似乎容易，其實很難；往往有文人學士，白首鑽研，而不得其解。這固屬是後世教學的不好，也是古人立法沒有完密的緣故。今考其弊有三：

（一）切語用字過多。「反切」二字，上字既爲標「聲」的符號，應該每一「聲母」取其一字，凡同「聲」的，皆以此字爲反切的上字就好了；下字既爲標

「一韻」的符號，應該每韻每等取其一字，凡同韻同等的，皆以此字爲「反切」下字就好了。若照此說法，拿有定的音符切無窮的文字，學者只須熟記音符百十個，便可認得一切文字了；無如作「反切」的人，各不相謀，用字未能劃一。自魏晉到陳隋，作者多家，亦不願循守舊切，往往更換新文。就陳氏切韻考聲類篇所列廣韻上一字共四五二字，及李氏音切譜所列廣韻下一字共一千數百字，說來如此之多，其難可知。其實法言切韻既成，韻類用字，儘可盡改用「東」「冬」諸字；守溫字母既成，聲類用字，儘可改用「見」「溪」諸字；豈不較少?無如當時士夫，襲守故章，不敢改作，真正「一孔之見」！

(二)上下二字不能連讀　這一層的困難，已詳上節論「四合」音，因爲嚴格的反切，應該上一字有聲無韻，下一字有韻無聲，纔可一切即出。所以潘次耕作類音，李榕村撰音韻闡微，於古今切語，大大變更：上一字必用「陰聲」字，下一字必用「影」「喻」兩類的字；以爲「陰聲」無收鼻音，「影」「喻」又爲母音，

兩者相切，比較容易些。

(三)字形茂密隱晦　上說既然比較容易，爲何不行呢？因爲亦有困難，就是有時或有音無字，或雖有字而隱晦難識；於是或出於借用，或竟用僻字借用則音有未合，僻字則人多不識，試問未合的音，不識的字，還可用作「切語」麼？

還有一層：「反切」是自古至今有增無減的；語音隨時代有變遷，古代讀的音，現代未必有；現代讀的音，古代亦未必有，例如「椿」字廣韻作「都江切」現在「椿」字音變了，「都」字音沒有變，若仍讀「都江切」就不對了。又如「彌」作「武移切」，古音「武」讀如「馬」，所以切音像「迷」；但現在「武」音已變了，「彌」卻未變，若仍讀「武移」的合音，也就不對了。那麼古代的「反切」，只可供考古者參考，不能便利現代的人念書，可想而知。

況且「反切」的字，藏在字典韻書裏頭，沒有書或是不查考的人，怎樣認識，

所以有許多人眼睜着認別字於是更覺着「反切」不便纔有所謂「音標」的辦法發生。

第四節　反切與注音字母

音標的發生，大約已三十年之久。最初外人學習官話，苦於中國無標音的字母，就用羅馬字母，作成音標。我國人漸漸覺悟，於是製音標者，接踵而起，至今不下數十家。最著名的，北方有王照的京音字母，南方有勞乃宣的簡字，總以見解不同，爭論無已。民國二年春間，教育部遂開讀音統一會，專門議定音標，按字審音。可惜是用多數表決的手續，不甚適於討論學術，因之結果未能滿意。然而注音字母三十九個，即由此會正式議決，並且審定八千餘字的音，也可說是文字學的一大進步。

今將注音字母三十九個開列於左：

(一)二十四聲母

ㄅㄆㄇㄈㄪㄉㄊㄋㄌㄍㄎㄫㄏㄐ

ㄑㄒㄬㄓㄔㄕㄖㄗㄘㄙ

（二）三介母

ㄧㄨㄩ

（三）十二韻母

ㄚㄛㄝㄞㄟㄠㄡㄢㄣㄤㄥㄦ

後來有人提議，要把屬於ㄛ韻母的字，分析一部分出來，別立一個韻母；教育部的國語統一籌備會特於九年五月開會，議決增加一個「ㄜ」母，配置於「ㄛ」母之下，現已正式公布了。按其中最神妙最有價值的，就是「介母」。從前所製音標，大都在六七十字以上，學者每苦於記憶，未有能以三十餘字母了事的；因爲我國同音的字，又分等呼，字音卽異；當初製音的，不是分等於「聲母，」就是分等於「韻母，」所以字母多；自從發明「介母，」用三拼法，使能以簡

駁，繁，有條不紊—除開口呼的字不用「介母」外，「齊齒」用「一」，「合口」用「ㄨ」，「撮口」用「ㄩ」。若是比較「反切」法，實在有幾個優點：

(一)字數很少，容易認識。

(二)聲音確定，不易變更。

(三)注在字旁，不必檢查。

(四)合音便易，錯誤必少。

第三篇　字形

第一章　字形的起源

字形是字的軀殼。有了字音，卽有字形。字形雖起於庖犧畫卦，其實到了神農時代，纔算有點模型。說文敘『神農氏結繩為治而統其事，』就是說拿結繩來代替文字功用。結繩的字，已不可考；但看「一」「二」「三」諸字古文作「弌」「弍」「弎」，還可證明是田獵時代的結繩字。

有人說結繩的字不外方圓平直，由簡單的「一」字，縱橫轉折，衍爲若干形，不但是「指事」文字之祖，就是「象形」文字亦大半出「○」「口」後來兩體相合，由獨體而爲合體，纔成字形例如——

「一」加「一」爲「二」，「二」——「上」字古文。

「二」加「二」爲「三」；「三」——「三」字倒文爲「川」。

「川」加「一」爲「丌」，「丌」——「示」字古文。

「一」加「丨」爲「丁」；「丁」再加「一」爲「工」。

「𡿨」加「𡿨」爲「巜」；「巜」再加「𡿨」爲「巛」，「巛」——「坤」字古文。

「亅」加「亅」爲「𠃊」，「𠃊」——「曲」字古文。

這是結繩時代合體的字，也就是字形成立的起源。又有人以爲三代時候，以結繩合體的字爲實詞，以結繩獨體的字爲虛詞，並舉「乁」「丶」「丨」「凵」「。」爲例，總不外乎後人揣度之辭，「嬌誣眩世，持論不根」！章炳麟批評得好：

卽如是者：始造「一」字，繼則有「二」「三」，必繼「一」，宜在諸文之前；何故重櫐成文，不以一畫紆詘？且蒼頡造字，本象鳥獸䟽迒之迹，馬蹏而外，寧有指爪不分，獨爲一注者哉？（國故論衡小學略說上）

然則字形如何起源呢？我以爲倉頡之前，蓋不可考；我們應當從說文獨體中加以研究比較確實些。章氏文始略例中有一段說：

「象形」「指事」始於倉頡；其餘四事亦已備矣。何者？「二」「三」積畫，既是重「一」，徒無異形相合，已肇「會意」之耑；「ㄨ」從「丿」「㇏」，「回」從重「口」，命以「象形」「指事」，於「會意」亦兼之也。「氏」從「乁」聲，「𠃵」從「九」聲，「𠤎」「厶」雖不名，「乁」「九」居然可識，斯亦「形聲」之例也。「初文」「準初文」無慮五百，當數千名之義，「叚借」託事，自古以然。「屮」之與「耑」，「孑」之與「与」，聲義非有大殊，文字卽已別見，當以「轉注」宛爾合符。

從此可見「六書」名稱雖起於周，實際上倉頡時已有「六書」的作用了。

第二章 字形的變遷

第一節 畫卦

說文敍『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視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易八卦以垂憲象』所謂「以垂憲象」就是有文字的作用所謂「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就是作文字的範本可稱那時代爲中國文字思想胚胎時代。

八卦是什麼呢？他們的「形」是：☰、☷、☳、☴、☵、☲、☶、☱；他們的「象」是：天，地，雷，風，水，火，山，澤；他們的「名子」卻是乾、坤、震、巽、坎、離、艮、兌像這種符號，都是直接代表意思的；從此可以想到古代造文字以代表意思的道理。又譬如「益」字从水从皿，以水注皿，故謂之「益」；水作☵形，可證坎卦有「水」的意思；又「坤」字後漢北魏時，尙有作巛的：依此類推，別卦可知。所以宋儒說：『卦者其名畫者非卦』，卽是此意，可以說「畫卦」是「象形」文字之祖。

第二節　書契

「畫卦」比較結繩，自然稍好些；不過仍然簡略偏晦，不足周給民用。故至神農時候，結繩制度，還是未廢。

黃帝史官倉頡出，『見鳥獸蹏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百工以乂，萬品以察，蓋取諸夬』這纔可以說是中國文字實現的時代。按「書」字說文作𦘠，箸也；从聿，者聲。「夬」者決也，「書契」所以決斷萬事也；故曰「蓋取諸夬」。契者，得也，與萬民得也。鄭康成說：『以書書木邊言其事，刻其木，謂之「書契」，各持其一，以相考合也。』這是「書契」二字的意義。造「書契」的，其實不止倉頡一人；又有許多書說倉頡生下來，就曉得書寫，尤屬故神其說，不足爲準。

倉頡造的字，現在所存無多；但查說文所列「古文」，還有百十個，雖多「後王」增益，也可以供參考。略舉如左：

[illegible]電　𠁣卑　二上　丅下　弌一　弍二　弎三　㐅五

「古文」之中，很多不是倉頡作的，有唐虞的「古文」；有夏商的「古文」；有西周的「古文」；其中大有變易，往往一「文」有數體之多，這還是指獨體的「古文」而言。那些合體的，就全是史籀以後增加了。例如——

古文	今文
丂	巧
臤	賢
肻	貴
屮	艸

這些皆是「古文」異於後世的，其證據全見說文。還有不見說文，也可以推爲古今異字的。例如——

右，助也；祐，助也；可見得「右」字是「古文」，「祐」字是「今文」。

制，裁也；製，裁也；可見得「制」字是「古文」，「製」字是「今文」。

夾，持也；挾，俾持也；可見得「夾」字是「古文」，「挾」字是「今文」。

總之，文字造於大篆之前的，稱爲「古文」；凡「古文」兼有偏旁的，皆是商周

的「古文」不是倉頡的「古文」

「古文」到了秦代就失傳，後來雖有人研究，已不可考。如今欲考「古文」於說文以外，僅有三代所傳的鐘鼎而已。

第三節　大篆

「大篆」爲周宣王太史籀所作。這個名稱，本以別於「小篆」而言，或以官稱，叫做史篇；或以人稱，叫做籀篇；籀篇間亦與「古文」互稱，而體制微別。因爲「大篆」的字，全是集倉頡以後的殊文而成，所以與「古文」有同。有異。例如—

㫄　「古文」旁；　雱　「籀文」旁。

[illegible]　「古文」皮；　[illegible]　「籀文」皮。

許書於每字「重文」，有但舉「古文」，不舉「籀文」的，就是「籀文」襲用「古文」之證。至於「籀文」和「古文」不同的，也不外乎左列兩條例：

(一)字多偏旁　如—𥠹，[illegible]，[illegible]……等是。

大篆

節摹石鼓文之一

(二)字多重疊如戩，楸，孖……等是。

從此可見「籀文」多合體的字，是爲周宣字形增密時代後世相傳有「石鼓文」公認爲史籀之筆，「大篆」之遺，還可供參考。

第四節　小篆

東周以後，諸侯各邦，各本方言造文字，即說文敍所謂「言語異聲文字異形，」是爲文字權不統一

時代。

到了秦朝，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合者，可說是嬴秦文字權隨國權統一時代。李斯作倉頡篇，中車府令趙高作爰歷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叫他做篆。據此看來，「小篆」對於「大篆」，有省有改。

省是省他的煩重例如——

籀文	小篆
𩫏	就
鼎	員
𠟭	則
𠧪	卤
𨏥	車

改是改他的奇怪例如——

籀文	小篆
匶	柩
𤼈	疾
𡶇	岫
𢝊	𢟍
額	頌

小篆不但省改「籀文」，而且省改「古文」例如

古文	小篆
槑	呆
[illegible]	宜
食	懷
艸	友

然「小篆」雖省改「古」「籀」，亦不盡然因爲秦代最重同義，凡「古文」與「籀文」相同的，李斯即取爲「小篆」今說文所列「小篆」，不說「古文」作某，「籀文」作某的字，就是「小篆」同於「古」「籀」若是「古文」與「籀文」不同，則寫「籀文」不寫「古文」；或寫「古文」，不寫「籀文」若是既列「小篆」，又說「古文」作某的，必定「小篆」同於「籀文」而不同於「古文」；或是既列「小篆」，又說「籀文」作某的，必定「小篆」同於「古文」，而不同於「籀文」至於說文於「小篆」之下，並立「古文」「籀文」的，其爲秦人所特創可知今節摹秦繹山碑以見其體。

小篆

節摹秦繹山碑

皇帝立國維初
在昔嗣世稱王
討伐亂逆威動
四極武義直方
戎臣奉詔經時
不久滅六暴強

第五節 隸書

「隸書」亦始於秦，爲下杜人程邈所作。徐鍇說：『王僧虔云：「秦獄吏程邈善「大篆」，得辠繫雲陽獄，增減「大篆」，去其繁複；始皇善之，出爲御史，名其書曰隸書。」』班固說：『隸書起於官獄多事，苟趨簡易，施之於徒隸也。』衞恆說：『秦既用「篆」，奏事繁多，「篆」字難成，卽令隸人佐書曰隸字，佐者謂其法便捷，可以佐「篆」所不逮，故亦曰佐書。』以上各說互異，而其字之改易「篆」體，俾趨簡約大旨則同。

「隸書」有的背於「六書」；有的合於「古文」。郭忠恕說：『「衞」「夢」之字，本作「衞」「𥧌」，是謂「隸省」；「前」「寧」之字本作「歬」「寍」，是謂「隸加」；「詞」「朗」之字本作「䛐」「朖」，是謂「隸行」；「寒」「無」之字本作「㦽」「𣞤」，是謂「隸變」。』

現在秦隸已不可考，略舉漢隸體如左：

兗州（錄雒陽令王稚子闕） 桓陽（錄少室東闕題名） 濟明（錄孔廟碑）

第六節 草書

「草書」起於秦末不知作者姓名。漢趙壹說：『秦末，刑峻網密，官書煩冗，戰攻並作，軍書交馳，羽檄紛飛，故爲「隸草」。』可見得「草書」是「隸書」的變體，比較「隸書」尤爲簡易。說文敍亦說：『漢興有草書。』宋王愔說：『漢元帝時，史游作急就章，解散「隸體」粗書之，「章草」之始也。』案史游急就章，說他集草書的大成則可，說「草書」始於史游則不可。

後漢時，齊相杜度，尤工此體，風行一時；章帝就叫他們上章表。自此以後，以各字不相連屬的爲「章草」，以各字相連屬的爲「今草」；「章草」比「隸書」容易寫，「今草」又比「章草」容易寫了。從魏晉一直到明代，能數寫草書的，約有百餘人之多，自出心裁，各極其妙。又有一種，「草書」與「眞書」相近的，叫做「行書」，比較通行尤便。

第七節　正書

「正書」也是「隸書」的變體，以鍾繇衛瓘爲最精。有人說：『隸書就是正書，』

但「正書」體比較「隸書」尤為真正，故曰真書或曰楷書。

東漢末年，稱「隸」為「楷」，「八分書」亦叫做「真書」。到了晉代以後，纔分南北二派。北派行於魏齊周隋，南派行於晉宋齊梁陳。北派多「隸書」，筆法勁正，圓寓於方，其畫右出鋒，全本「漢隸」；而碑額所題的字，間雜八分。南派當晉初時，亦沿用「隸體」，惟王導及羲之獻之輩起，疏放妍妙，易方為圓，長於書帖，而短於書碑；由是「行草」體盛行，字多破體了。現在又有許多人創簡字的議論。總之，時事愈繁，文字愈趨簡易，這是當然的道理，不必顧慮的。

第三章　造字的元則

第一節　六書概說

周代保氏掌教國子以「六藝」，五曰「六書」。

「六書」名稱與次序，自漢以來，各家說法不同；要以許說為是。許氏主張：

(一)指事；(二)象形；(三)形聲；(四)會意；(五)轉注；(六)假借

有人以爲「指事」虛「象形」實，物有形，事無形，當列「象形」於「指事」之前；其實造文者起於「一」—「一」爲「指事」字—「一」卽是「天」，亦卽是「地」，有天地然後有萬物；天地之形不可象，而萬物之形可象可見；「指事」是先於「象形」了。章炳麟說過：

計數之文始一終九，自印度羅甸亞羅比耶，皆爲「指事」……「六書」所以始「指事」者，固由東夏所同，引以居首。（國故論衡小學略說上）

「六書」界說，原來沒有；許氏始於每名以八字解釋之，後儒不敢反對其說，不過解釋許說的人，議論紛紜，莫衷一是；複式與變式的「形」「事」「意」「聲」分別不清；「轉注」「假借」，尤多謬解；這不但違背科學的方程，而且犯了論理學矛盾的律令。只有徐鍇段玉裁王筠陳澧江聲章炳麟諸氏說法，較爲允當。

第二節　單式的六書

指事　許說：「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上」「下」

兩個字古篆只作「丄」「丅」，不過是指個方向。「指事」類於「象形」而非「象形」，故曰「視而可識」；「指事」類於「會意」而非「會意」，故曰「察而見意」例如—

一(一)象任何事物的一件，無形可象，遂爲一畫以見一之意。

二(上)象「一」在「一」之上，「一」與「一」皆代表任何事物。

亼(亼)象任何事物集合的樣子，也是無形可象的。

中(中)象「丨」在「〇」中，「丨」與「〇」皆代表任何事物。

象形 許說：『「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日」「月」是也』古篆「日」字作「⊙」，「月」字作「D」，是像他的形勢，所以叫做「象形」「象形」的字，就是古代圖畫。例如—

人(人)象人側立 ‖

口(口)象人口 ‖

目(目)象人目 ‖

禾(禾)象稻秀 ‖

儿(儿)象儿 ‖

魚(魚)象魚類 ‖

鳥(鳥)象鳥類 ＝ 鳥　　瓜(瓜)象瓜連葉 ＝ 瓜

水(水)象流水 ＝ 水　　日(日)象日球 ＝ ⊙

形聲　許說：『「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形聲」是以二以上的字合爲一字，但其中必有一字與合成的字同音，——或同聲，或同韻；——因爲上古未有文字，先有語言，造字的人因某種事物，無形可象，無意可會，於是拿這種事物語音的同音字，附以此種事物意義(卽形)的大別，就是「聲加義(卽形)的字」，叫做「形聲」。譬如水，各有各項；不能統統都叫做水，自然別有一句話。要寫這兩個字出來，若照着象形的例，仍舊是個巛字，不能分別。所以在水字傍又加一個聲音去指定他。譬如江字，水傍加個工字；河字，水傍加個可字。水就是形，工和可就是聲。賈公彥周禮正義分他爲六種，今舉單式的例如左：

(一)左形右聲　銅＝同(聲)＋金(形)　江＝工(聲)＋水(形)

(二)右形左聲　鳩＝九(聲)＋鳥(形)　翺＝皐(聲)＋羽(形)

(三)上形下聲　草＝早(聲)＋艸(形)　竿＝干(聲)＋竹(形)

(四)上聲下形　婆＝波(聲)＋女(形)　氅＝敞(聲)＋毛(形)

(五)外形內聲　圃＝甫(聲)＋囗(形)　衢＝瞿(聲)＋行(形)

(六)外聲內形　問＝門(聲)＋口(形)　聞＝門(聲)＋耳(形)

會意　許說：「『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會意」字的發生因爲中古以來事物漸繁，「象形」「指事」獨體的字使用難周；要隨事造字，又不盡有形可象，有事可指；所以會合二以上的字，叫做「會意」。譬如「人」傍加個「言」字，就是「信」字。言的不信，就不算人的話，只是狗吠鷄鳴一樣。「止」上加個「戈」字，就是「武」字。見得別人舉動干戈，我能去止住他，就是武。再分析地舉幾個例：

僞＝人＋爲＝人爲

命＝令＋口＝口所令者

焚＝林＋火＝以火燒林

男＝力＋田＝力於田者＝男子

婦＝女＋帚＝女子掃帚＝爲人妻者

竄＝穴＋鼠＝鼠在穴中＝藏匿的意思

祭＝示＋肉＋又(右手)＝以手持肉敬神＝祭祀的意思

有了「指事」「象形」「形聲」「會意」四個條例，造字的法子略備了。但是中國。有一千六百萬方里的地面，（中國本部，從黃帝到現在，有四千年，沒有甚麼大加減）同是一句話，各處的聲氣，自然不能一樣，所以後來又添出「轉注」一個條例來。

轉注　許說：『「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轉注」二字怎麼講？章炳麟說得好：

甚麼叫做轉注？這一瓶水，展轉注向那一瓶去，水是一樣，瓶是兩個把這個意思來比喻話，是一樣，聲音是兩種，所以叫做轉注譬如有個「老」字換了一塊地方，聲音有點不同，又再造個「考」字有了這一件條例，字就多了（教育今語雜志說六書）

章氏又說：

何謂建類一首？類謂聲類；……首者今所謂語基……「考」「老」同在「幽」類；其義相互容受；其音小變按形體成枝別，審語言本同株；雖制殊文，其實公族也。非直「考」「老」，言壽者亦同循是以推：有雙聲者，有同音者，其條例不異適舉「考」「老」疊韻之字，以示一端，得包彼二者矣……是故明「轉注」者，經以同訓，緯以聲音，而不緯以部居（國故論衡上轉注假借說）

這是章氏獨到的見解，爲前人所未發。

但是人的思想，萬變不窮，說話也，萬變不窮，卻往往就這個意思，移來做別

個意思所以一個字往往包容得三四個意思，又添出「假借」一個條例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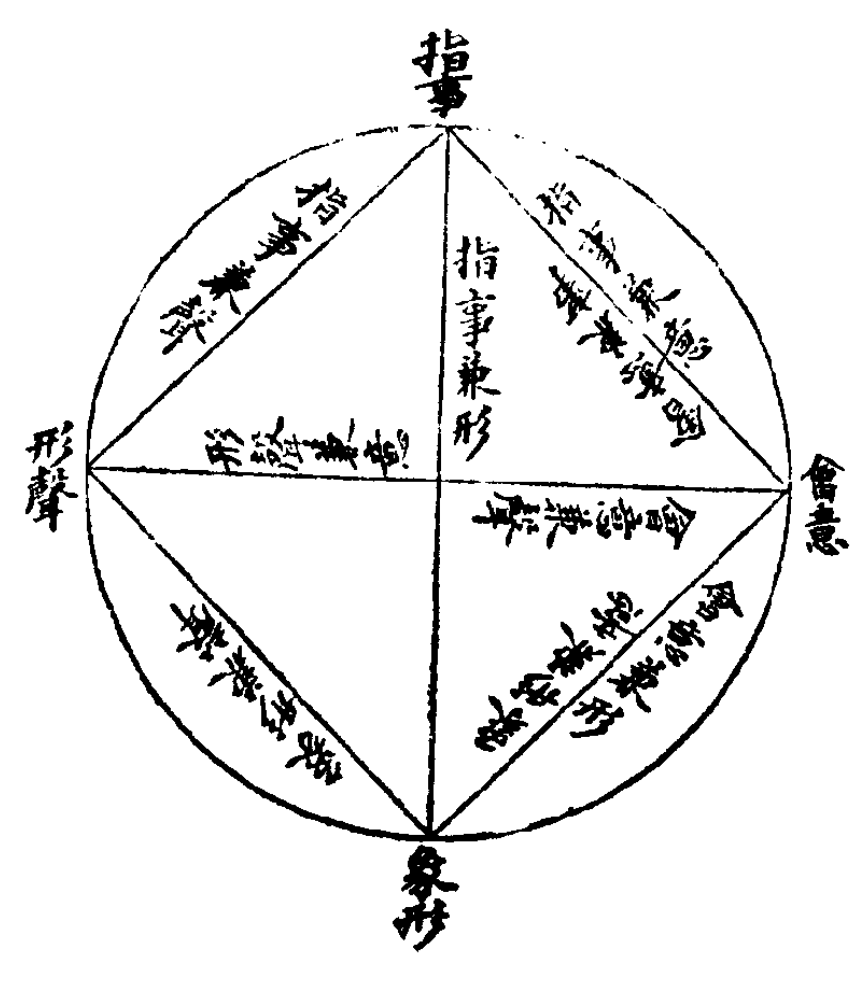
假借　許說：『「假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這是因爲上古字少，言語雖有其音而無其字；於是借他字的形，抵當此語的用，讀則依借字之聲，義則託以所借之事。譬如「令」字本來是號令，後來發號令的人也就叫做「令」，不必別造「令」字，「長」字本來是長短的長，後來看成年的人比小孩子兒身體長些，也就叫做「長」；年紀老的也叫做「長」；做了官，在百姓的上，也就叫做「長」此法一行，凡「指事」「象形」「形聲」「會意」所不能造的字，「假借」都可以造了「假借」以不造字爲造字，也是造字絕妙的一法。

第三節　複式的六書

「六書」名稱，本來是後人統計歸納而得，不是上古造字的人預定的；所以字中必有例外，不能拿單式的「六書」來包括無遺令特臚列「形」「事」「意」「聲」四者的關係，繪圖如左以表明之；—「轉注」「假借」爲「六書之用，」與上

無關，故不列。

昔儒對於「六書」相互的關係，往往各執一辭，不便研究。今為便利起見，特定三種凡例：



(一)凡一字中有不成字的一體，則屬於「象形」或「指事」；若成為字體的，即屬於「會意」或「形聲」

(二)凡「象形」「指事」的字：可在形上見其意的，屬「象形；」須在形外得其意，或心中會其意的，屬「指事」

(三)凡會意兼聲，或形聲兼意的字：意重於聲的，屬「會意；」聲重於形的，

屬「形聲」

(二)複式指事

(甲)指事兼形　此因事不可指，乃借實物，加以記號。

式　指事兼形＝指事＋形

但　事＞形　∴屬指事

例一　本(本，木根也)＝木(形)＋一(記號)＝本

末(末，木杪也)＝木(形)＋一(記號)＝末

例二　不(不，鳥飛向上不下來也)＝不(象鳥向上形)＋一(表在上物)＝不

至(至，鳥飛從高向下也)＝至(象鳥向下形)＋一(表在下物)＝至

(乙)指事兼意　此因事不可指，乃借形會其意。

式　指事兼意＝指事＋意

但　事＞意　∴屬指事

例・牟（牟・牛鳴也・）＝ㄙ（鳴無可表示故以ㄙ象鳴時的氣）＋牛（表示牛口出氣的意思・）

（丙）指事・兼形・兼意・ 此因。事。不。可。指，乃。借。象。形，。而。又。加。意。以。為。指。事。

式・ 指事兼形兼意＝指事＋形＋意

但 事＞形＞意 ∴屬指事

例・ 高（高・崇也・）＝亠（象臺觀形）＋冂（界地）＋口（象基形）＝（好像手指說你看這個臺觀多高！）

（丁）指・事・兼・形・兼・意・兼・聲・ 此因。事。不。可。指，乃。借。一。物。一。字。及。一。聲。以。造。字。

式・ 指事兼形兼意兼聲＝指事＋形＋意＋聲

但 事＞形＞意＞聲 ∴屬指事

例・ 牽（牽・引而前也・）＝牛（意・）＋冖（象牽牛的繩・）＋玄（聲玄牽聲近・）

(二)複式象形

(甲)象形兼意　這就是前人所謂「會意定象形;」因形不顯,故加意以助之。

式　象形兼意=象形+意

　但　形>意　∴屬象形

例一　石(石,山石也。)=〇(象石形)+厂(象石在厂山巖下)

例二　眉(眉,目上毛也。)=〜(象眉形)+目(象眉在目上意)+仌(象額理形,眉在額理下。)

(乙)象形兼意及聲　此因形不可象,又加意加聲以顯之。

式　象形兼意及聲=象形+意+聲

　但　象形>意>聲　∴屬象形

例一　金(金,五色金也。)=)((象金形)+土(象金在土中意)+今(金讀今

聲)

例二　齒(齒，門牙也。)＝⿰从从(象齒形)＋ㄩ(象齒在口中意)＋止(齒與止聲近)

(三)複式形聲

(甲)形聲兼意　本爲形聲字，但聲的一體，亦含有意。

式　形聲兼意＝形聲＝甲意＋乙聲(含意)

例　惇(厚也)＝心(意)＋𦎫(聲)
醇(酒之厚者)＝酉(意)＋𦎫(聲)
諄(告之熟)＝言(意)＋𦎫(聲)
皆「𦎫」聲有厚的意思

(四)複式會意

(甲)會意兼形　字中各體均成字，但意不可會；故各體排列，在適當的位置，卽得其意。

式· 會意兼形＝會意

例　莫（莫，暮本字。）＝日＋茻（衆艸）＝莫（意不可會，故置日於茻中，則日將落之意乃得暮意。）

小（小大之對也。）＝丨（草之萌芽。）＋八（分也。）＝小（意不可會，故置丨於八中，萌芽已小，再左右分之，則更小矣。）

（乙）會意兼事。意不可會，須目視字形，心會其意乃可。

式· 會意兼事＝會意

例· 舁（共舉也。）＝𦥑（兩手反。）＋廾（兩手正。）（意不可會，而意在四手共舉，其所舉之物，在四手間。）

（丙）會意兼聲。本爲「會意」字，但其中一體，亦能諧聲，或特加一體爲聲。

式· 會意兼聲＝會意＋聲＝甲意＋乙意（合聲）

例一· 政（正也。）＝攴（意）＋正（意含聲）＝攴之使正＋正政同音

例二· 碧（石之青美者。）＝石（意）＋玉（意）＋白（聲）＝石之似玉者＋碧白音近

第四節　變式的六書

「單式」「複式」之外尙有「變式」的一種。其例有四：(一)省例；(二)增例；(三)變例；(四)疊例。今列一簡表如左：

六書＼變式	省例	增例	變例	疊例
指事	省文	增文	反倒文	
象形	省文	增文	反倒文	
形聲	省聲			
會意	省體			疊體

(一)變式指事

(甲)省文指事　本爲象形字，省其一部分，而見其意。

例：夕（夕暮也）——月（月暮則日入月出）——（初出之月不及夜月之明故省以象月半見之）

凵（凵，張口也。）⊔—一（張口則下脣縮，故書上脣以見意。）

（乙）增文指事　就某字稍增筆畫，便見某字增文的意思。

例．廴（廴，長行也。）＝彳（彳，小步也。）＋㇏（從行引之就長行了。）

（丙）變文指事　就某字反寫或倒寫，便見某字反寫或倒寫的意思。

例．匕（匕，化本字。）＝人倒形（有變化的意思。）

（二）變式象形．

（甲）省文象形　本為象形字，省其一部分，仍為象形。

例．虍（虍，虎文也。）＝虎—儿（虎足）＝虍（象虎身文采形。）

烏（烏，黑色鳥。）＝鳥—丶（鳥睛）＝烏（象鳥色純黑不見其睛形）

（乙）變文象形．

例．尸（尸，屍之初文。）＝人（人）橫臥形

県（県，斷首倒懸。）＝𩠐（首）倒懸形

(三)變式形聲

(甲)省聲形聲　本爲形聲字，省去聲的一體的筆畫

例　赴(趨也)＝走(意)＋卜(仆省聲)＝走(意)＋仆(聲)

殤(不成人而死者)＝歹(意)＋昜(傷省聲)＝歹(意)＋傷(聲)

(四)變式會意

(甲)省體會意　兩體中有省其一體筆畫的

例　勞(以力經營)＝力＋𤇾(營省)＝力＋營

孝(子承老也)＝子＋耂(老省)＝子＋老

(乙)疊體會意　疊寫同體的字，會合其意

例　林(叢木)＝二木　炎(火盛)＝二火

品(衆庶)＝三口　晶(精光)＝三日

茻(衆草)＝四屮　㗊(衆口)＝四口

第五節　六書相互的關係與區別

以上分條縷述比較昔儒見解，較有條理，究竟仍嫌散漫；今特爲研究便利起見，綜合兩條述如左

（一）六書相互的關係　凡「六書」皆是造字的元則。不過「轉注」「假借」是文字發達以後事，其初僅有「指事」「象形」「形聲」「會意」四書而已。這「四書」中通有「形」「音」「義」三要素。故我們假定每「一書」爲「一元則」，可得定義如左：

凡文字皆是應用一個或一個以上的元則組合而成。

這個定義很簡單，把無謂的名稱以及輕重關係，都打破了；例如囟是應用「象形」一個元則成功的；凶是應用「象形」「指事」兩個元則成功的；[illegible]是應用「象形」「指事」「會意」三個元則成功的，餘可類推。

我們又可假定「指事」「象形」「形聲」「會意」四元則爲（1）（2）（3）（4），

那麼應各元則組合成功的字式，當如左表：

(1)(2)(3)(4)——應用一個元則的四式

(1·2)(1·3)(1·4)(2·3)(2·4)(3·4)——應用兩個元則的六式

(1·2·3)(1·2·4)(1·3·4)(2·3·4)——應用三個元則的四式

(1·2·3·4)——應用四個元則的一式

就上所列，共計得十五式。其中雖或有性質彼此近於重複的，或是冇式。而無字，總之，文字的構造原理，統統包羅在此範圍以內，毫無疑義了。

(二)六書相互的區別　列表如左：

六書名	指事	象形	形聲	會意	轉注	假借
六書大別	造字		本原		造字	作用
形事與意聲的區別	獨體		合體			
	合體中有不成字者		合體中皆成字			
形與事意與聲轉注與假借的區別	不是物	是物	以聲爲主	以義爲主	通聲之變	通意之變
	虛	實			雙聲相轉疊韻相遞則爲更製一字	意相引申聲相切合義雖少變不更製字
	意中形	目中形			定其所從而從配以聲聲在字後	取彼成文而即仍其聲聲在字先
	主觀	客觀			以義統聲以形爲界限	以聲通義以聲爲界限
	因字生形	因形生字				
	不成畫	成畫				
	包括衆物	只象一物				
形聲與轉注的區別			義隔		義近	
會意與轉注的區別				合數字以成一義	取一義以概數字	

第四章 通借字

第一節　通借與假借

「六書」之外，還有一種字，我們現在使用的很多，叫做「通借」「通借」與假借。不同由這一個意義，引伸作那一個意義，叫作假借。本來有這個字，卻用那個聲音相近的字去替代，叫作通借。「六書」只有「假借」沒有「通借」，造字的人既造了這個字，自然要人寫這個字，斷不要人寫聲音相近的字。所以「六書」不列「通借」。但古來一向好用「通借」，到現在還依着這个習慣已經不可改變了。

什麼叫作「假借」？說文裏頭說的「㢴」字本來就是「棲字」，（現在㢴字，省寫作西，）是鳥歸巢窠的意義；因爲太陽正到西宮的時候，鳥也就歸窠巢，所以把西宮喚作西方。「來」字本來是麥名；因爲古人以爲五穀是天上降下來的，所以就把「來」字當來去的意義。「䎘」字就是「鳳」字；（現在䎘字寫作朋，）因爲鳳凰飛翔的時候，許多小鳥成羣結黨跟了他飛，所以就把羣黨喚

作朋友這一類字都是本義引伸，喚作「假借」我在上章就已說過了。

什麼是「通借」呢？像現在用的「左」「右」「前」「後」四個字，只有「後」字用本字本義「左右」本來應該寫「𠂇又」「左右」是輔助的意義，是動詞；「𠂇又」是左手右手的意義，是名詞意義雖則相近，字卻不是本字；至於「前」字本來就是剪刀的翦字，篆書寫作𠝣，從刀，歬聲，並沒有前後的意義前後的前應該寫歬字。說文『歬、不行而進也。』怎麼說不行而進呢？人在船上，不須自己走，自然會進去，所以說不行而進。歬字的字形，從止在舟上，止就是現在用的趾字。意思說脚在船上，任他自進。本來是前進的意義，引伸作前後的意義現在用前字去代歬字，意義全不相干。

「通借」的例子很多，這不過略舉一二，尤以「助字」爲最，差不多个个字都失掉本義了。現在要講說文，這件事倒是頂要緊的事。不講「通借」，說文只是說文，別的書上所用的字，只是別的書上所用的字，兩不相關，說文就變了死

物略識字的人，頂要緊的，也是講「通借」這一件事。不講「通借；」看見一個字有這種意義，又有那一種意義，兩種意義不相干，就要懷幾分疑惑。懷疑還是好事。有一班武斷的人，竟胡亂去解說字形，就變成了世界第一種謬妄，看宋朝的王荊公就曉得了。

第二節　通借與本字

「通借」的字，定要求出「本字，」也有不必過於拘牽的。因爲有許多字，最初原只有一個字包括許多意義，後來加了偏傍，覺得這個字和那個字定要分別。其實就寫最初這一個字，仍舊可以算作本字本意。譬如最初有個「交」字，本義只得兩骰交叉，引伸作一切交叉的意義，後來交會的交，又加偏傍作「䢒；」交友的交又加偏傍作「佼。」三個字都見說文。但經典相承只寫「交」字。「交」字本來可以引伸作交會交友的義，就不必說定要寫「䢒」「佼」兩字，財算交會交友的本字。又像最初有個「桀」字，本義只是破肚子引伸作好殺的

義。夏朝末年有個王因爲好殺，百姓喚他作桀。再引伸變作豪桀的義。古人說豪傑，彷彿現在人說好漢，含得能夠殺人的話在裏頭。但豪桀的字又加偏傍作「傑」，也見說文。卻是古書往往寫作「豪桀」，這個名目，本來從能夠殺人來，就不必說豪桀不是本字，豪傑財算本字。這幾件事不可拘牽一格。

修詞的方法，和質言的方法，頗有不同，所以在修詞上通借的字，純然改作本字，有幾分不方便。舉幾事爲例：「休」字的本義，只是「止息」，但又有「美」的一義。「止息」與「美」不相干，訓「美」的是借作「好」字因爲古音喚「好」作「朽」，平上不大分別，所以讀「休」像「好」，就借得去用了。假如「無疆惟休」，「何天之休，」改作「無疆惟好，」「何天之好，」寫是寫的本字，倒覺得文章上不大雅。「孚」字的本義，只是「鳥伏卵，」但又有「信」的一義。「鳥伏卵」與「信」不相干，訓「信」的是借作「保」字因爲「保」字古人作「保，」「采」就是古文「孚」字。古音「孚」字原喚作「保」，就借得去用了。假如易卦中孚，改作「中保，」也是寫

成本字，倒覺得文章上不大嚴重。「昆」字的本義，只是「同」，但又有「後」的一義。「同」與「後」不相干，訓「後」的是借為「卵」字。因為古音喚「卵」作「管」。「管」與「昆」是雙聲，「卵」字也寫作「鯤」，爾雅訓「鯤」作「魚子」，說文沒有「鯤」字，只有「卵」字，因魚子的義引伸作後世子孫的義，就借用「昆」字。假如「垂裕後昆」改作「垂裕後卵」，也是寫本字，倒覺得文章很鄙俗了。據這幾條例看來，在修詞上不得不胡塗寫去。但這種平奇雅俗的意見，從習慣來，不從理論來。假如積古相承，訓美的字總寫好，訓信的字總寫保，訓後的字總寫卵，現在自然也沒有異同。到底修詞與理論無礙，畢竟應該寫從本字。

有人說：『古人用同音字代本字就稱「通借」；今人用同音字代本字，就稱為別字，這也不公平了！古人可以寫得，為甚麼今人不可寫得？』我說，這句話倒不然。古人用通借，也是寫別字，也是不該。不過積古相沿，一向通行到如今沒有法子強人改正。假使個個字都能夠改正，是易經裏所說的「幹父之蠱」

縱使不能，豈可在古人寫的別字以外再加許多別字呢？古人寫的別字，通行到如今，全國相同，所以還可解得；今人若添寫許多別字，各處用各處的方音去寫，別省別縣的人，就不能懂得了，後來全國的文字必定彼此不同，這不是一種大障礙麼？就使各處懂得檢起韻書來這個字和那個字聲音本來不同，也斷不能通借。比用「查」字代「祭」字，是明代北京的土音，用「場合」代「場許」是現在江蘇的土音。究竟照唐韻的正音「查」與「祭」，「合」與「許」，韻理上截然不能相通。隨意亂用，就是破壞聲韻，在文字學法律上斷不能容得的！

第四篇　字義

第一章　字義的起源

從前王子韶創作古文，以為字從某聲，便得其義。比如句部有鉤笱，臤部有緊堅，丩部有糾茻，瓜部有瓝瓞，皆是以右旁的聲為綱，以左旁的形為目；可見得古人沒有分辨事物的能力，所以觀察事物，以義象區別，不以質體區別的

我再舉幾個例：

形聲字之同一得聲的	得聲字	意義
掄·倫·淪·綸·輪·	侖	條理成文·
惇·敦·醇·諄·焞·錞·啍·	享	敦厚·
橫·廣·璜·簧·曠·獷·	黃	大·
暗·喑·窨·闇·黯·湆·	音	幽暗·
侅·該·孩·垓·頦·骸·核·陔·	亥	終·小·
殫·癉·燀·蟬·彈·繟·	單	盡·終·
菁·精·鶄·彰·崝·淸·婧·綪·情·靖·	青	淸明·
諓·殘·棧·賤·俴·淺·綫·餞·錢·	戔	小·盡·

從此看來：足證造字之初，先有右旁的聲，後有左旁的形，凡是得聲相同的，字義往往相同。然而也不盡然：字義相同的未必根於得聲相同；得聲字的義，

更未必就是從他得聲的字義。章炳麟說得好：

同音之字非止一二；取義於彼，見形於此者，往往而有若「農」聲之字多訓厚大，然「農」無厚大義「支」聲之字多訓傾衺，然支無傾衺義。蓋同韻同紐者，別有所受，非可望形爲譣；況復旁轉對轉，音理多涂，雙聲馳驟，其流無限。而欲於形內牽之，斯子韶所以爲荊舒之徒，……六書殘而爲五！（文始略例）

這麽說來字義的起源，完全是聲韻通轉的關係，並不拘拘於得聲了，——不過得聲問也有點關係。

第二章　字義的變遷與分合

第一節　字義變遷的原因

「音」有古今，「形」有古今前面已說過了；「義」亦有古今。甚麽是「古義？」「就是「本訓」甚麽是「今義」就是「轉訓」不通「本訓」不懂得文字的根源；不通「轉訓」不懂得文字的作用所以必得有研究這種字義的學問這種學問，喚

作「訓詁學」

訓詁學就是繙譯學爲甚麼要繙譯呢?因爲字義有了變遷字義變遷不是貿然而來的,約有三因:

(一)時的關係 古代人事簡單樸實,因事造字,只要大概粗具就罷了,一物一名,不煩訓詁後來人事日繁,新物一天多似一天,自然不得不起相當名稱,往往非古時所有;古時有了,現在或又沒有;那就非訓詁不成了就是古今同有此物,而稱謂不同,生在後世的人,要識古義通古言,也非拿今語來解釋古語不可

(二)地的關係 中國地域廣闊,交通不便,讀音多半各異;所以表示同一名義,往往各就地方的聲音創立字形那麼生在此地的人,就難懂得彼地的言語文字了如若要懂得各地方的語言文字就非拿雅言來證明方言不可

(三)言文的關係 中國向來言文不是一致的口頭上這樣說,作文章時

又那樣說了往往同一意義，而所用的詞各別，尤以「助字」和「語尾」變化爲最大，那就不得不拿文言來比喻口語了。

觀於爾雅一書，就不外乎這三例，可見字義變遷，由來已久，並不是始於今日的。

第二節　字義分合的流弊

中國字見於說文解字的共九千三百五十三字；到了唐朝有二萬六千字；到了明末有三萬三千字；康熙字典共四萬二千多字；現在差不多有五萬多字。其中雖有因學術語增加及事物名稱增加的緣故；究竟要這麼許多字，有甚麼用？況且這些字中同義的很多；同義之中用不着的又很多；—段玉裁所謂「某字行而某字廢」，既廢的字沒有用，更不消說了。

何以見得同義的字很多呢？譬如：

一樣打仗有「攻」「伐」「侵」「襲」的分別。

一樣荒年:有「嗛」「饑」「饉」「康」的分別。
一樣夷狄:有「東」「西」「南」「北」的分別。
一樣祭祀:有「春」「夏」「秋」「冬」的分別。
一樣人的稱呼:貴族與平民不同;尊長與卑幼不同。
一樣禽獸的名字:小的與大的不同;矮的與高的不同;陰性的與陽性的又不同。

這不過略舉數例,已可見中國文字立名,實在是非常之多!有人說:「語言文章之複,可以覘國;名物制度之繁,可以觀政。公名多而專名少者,民智必淺;代言寡而實言衆者,民智必深。」這固屬言之成理,然而無謂的階級制,不平等的男女界限,往往流露在文字裏面,這是儘可不分別的,强把他分別,麻煩已極。

還有一個極端反對的流弊,就是失之太混就大部份說:無單複數的區別;

主賓位的關係多半不分；這是文法上的缺點；也是字義籠統的缺點。而其尤含胡的，就是一个字包括意義過多，什麼事都可用，幾幾乎莫名其妙。譬如一個「道」字，一個「仁」字，我們可以指出他們的簡單的定義麼？這是應該分別的，反不分別，籠統已極！

因為這兩重關係，所以逼着國語的發展，要想誕生出一種老老實實，清清爽爽文字，來替代他，免除他的流弊。

第二節　國語的進化與字義

中國文言是不進化的，所以從前的字義是麻煩是籠統，現在還是那樣。國語則不然。他的變遷，不受文人的干涉，非常自由；自由之中，又有條理次序可尋；表面上很像沒有道理，其實仔細研究起來，都是有理由的變遷，——都是改良，都是進化。因為他是進化，所以字義原來是麻煩的，現在不麻煩了；原來很籠統的，現在不籠統了。略說明理由如左：

(二)麻煩的變爲不麻煩

(甲)文言裏一切無用的區別都廢除了。 譬如：說文裏頭一個「豬」字有「豯」「豵」「豝」「豣」「豭」這些名稱；一個「馬」字，有「駒」「駣」「馴」「驕」「騋」「龍」「隲」「駱」這些名稱；一個「羊」字，有「羝」「羘」「羭」「羖」這些名稱；一個「牛」字，有「㸺」「犙」「牭」這些名稱；何等瑣碎而麻煩！到了國語裏頭，僅僅各用一个字來表明他們；就是要分大小，公母，長短，也有普通的區別字可加，從前要記無數煩難的特別名詞，現在只須記得這一個公式就夠用了。

(乙)繁雜不整齊的文法變化，多變爲簡易畫一的變化了。 略舉代名詞的變化爲例，譬如：(1)吾我之別；(2)爾汝之別；(3)彼之其之別；在文言裏不但沒有廢除干淨，並且添上了「余」「予」「儂」「卿」「伊」「渠」……等字，更麻煩了。但是白話把這些無謂的區別都廢除了，變成一副很整齊的

代名詞：

第一身：我，我們，我的，我們的。

第二身：你，你們，你的，你們的。

第三身：他，他們，他的，他們的。

此外如古文「承接代詞」有「者」「所」兩字，一個是主位，一個是目的位，現在都變成一個「的」字了。又如古文的「詢問代詞」有誰，孰，何，奚，曷，胡，惡，焉，安，等字。這幾個字的用法很複雜，很不整齊。國語的詢問代詞，只有一個「誰」問人，一個「什麼」問物；無論主位，目的位，主物位，都可通用。這雖是文法上問題，卻與字義的分合上大有關係，我所以特別提出來做個例。至於純粹關於文法上的變遷姑不贅。

（二）籠統的變為不籠統

（甲）單音字變為複音字　怎麼樣變呢？約有幾種方法：

(1)同義的字併成一字　例如：規矩，法律，刑罰，師傅，……

(2)本字後加「子」「兒」等語尾　例如兒子，椅子，盆兒，瓶兒，……

(3)類名上加區別字　例如：木匠，瓦匠，會館，旅館，……

(4)重字　例如太太，奶奶，沸沸揚揚，搖搖擺擺，……

(乙)字數增加　國語的字數，比文言多得多。因爲文言裏一個字，國語裏常常分爲幾個字，譬如文言裏一個「道」字，國語裏遇着指塗徑的，叫做「道路」；指玄理的，叫做「道理」；指手段的，叫做方法；……明明白白，各不相同。又如文言裏一個「仁」字國語裏遇着表示某物心的，叫做「杏仁」「核桃仁」……；表示美德的，叫做「仁愛」「仁慈」「仁心」「仁政」……也是明明白白，各不相同，像這種複音的字的增加，固不消說，單音字也很有許多不是文言裏有的，我們看中國最著名的白話小說——如水滸傳紅樓夢儒林外史便可知道。

總之國語的字義，對於文言應該分別的地方，都細細分別；對於文言不必分別的地方，便不分別了這是中國語言文字上一大進化：

第三章 訓詁法

第一節 音訓

甚麼叫做音訓？就是拿音近的字來訓本字這是訓詁法的正例上古的時候，一字一義，因為語言不同，分為數字，所以音近的字義多相同劉熙一部釋名，差不多總是以音為訓的例如

(一)拿有偏旁的音訓無偏旁的字 易「咸，感也」荀子「君羣也」釋名「春，蠢也；物蠢動而生也」又「土，吐也；吐生萬物也」

(二)拿無偏旁的音訓有偏旁的字 論語「政者，正也」孟子注「征之為言正也」釋名「佐，左也；在左右也」又「憶，意也；恒在意中也」

(三)雙聲為訓 易「蹇者，難也」孟子「畜君者，好君也」又「序者，射也」說

文「天，顚也。」又「戶，護也。」釋名「覺，告也。」又「嗟，佐也；言之不足以盡意，故發此聲以自佐也。」

（四）疊韻為訓。易「乾，健也。」又「坤，順也。」左傳「楊，耗也。」孟子「庠者，養也。」禮記「仁者，人也；義者，宜也。」說文引孔子說：「貉之為言惡也。」「狗，叩也。」

第二節　形訓

甚麼叫做形訓？就是拿字形來解釋字義。許書於一個字，既然說了甚麼意義，又說他从某从某，這就叫做形訓。此外諸子傳記也間有這種條例。例如——

左傳「止戈為武」又「反正為乏」又「皿蟲為蠱」

韓非子「自環為厶」又「背厶為公」

說文引孔子說：「一貫三為王」「推十合一為士」

說文「亼，三合也；象三合之形」又「雧，羣鳥在木上也；从雥木」

第三節　義訓

義訓是訓詁的常法，通異言，辨名物，前人所以詔後，後人所以識古，全賴於此。惟方法很多，略述如左：

(一)直言其義　易「震，動也」孟子「洚水者，洪水也」公羊傳「京師者何？天子之居也——京者何？大也；師者何？衆也；天子之居，必以衆大之辭言之」穀梁傳「路寢者，正寢也」

(二)陳說其事　爾雅「善父母爲孝；善兄弟爲友」賈逵左傳解詁「貪財爲饕；貪食爲餮」孔氏論語注「阿黨爲比」

(三)拿狹義來訓廣義　鄭玄禮記注「述，謂述其義也」又「道，謂仁義也」又「欲，謂邪淫也」

(四)拿虛義來訓實義　易「蒙者，蒙也」孟子「徹者徹也」禮記「齊之爲言齊也，齊不齊以致齊者也」

（五）數字遞相爲訓　禮記「福者，備也；備者，百順之名也，無所不順之謂備」莊子「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尚書大傳「征伐必因蒐狩以閑之；閑之者何？貫之；貫之者何？習之」

（六）加字爲訓　詩「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毛傳「窈窕，幽閒也；淑，善；逑，匹也：言后妃有關雎之德，是幽閒貞專之善女，宜爲君子之好匹」

（七）比喻爲訓　詩「維天之命」鄭玄注：「命猶道也」禮記「不興其藝，不能樂學」鄭玄注：「興之言喜也，歆也」

第四節　以共名訓別名

荀卿說過：「物也者，大共名也，鳥獸也者，大別名也」這是正名百物，本有共名別名的分別了。不過別名雖和公名不同，公名卻可包括別名所以同類事物，有的不能拿別語爲訓的，就拿共名來訓他；倘若恐怕字義不明瞭，還可加說他的德業事狀，確定他是那一種例如——

爾雅「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權輿、始也。」

左傳「凡師：一宿爲舍；再宿爲信；過信爲次」又「師：有鐘鼓曰伐；無曰侵；輕曰襲。」

公羊傳「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當公名「又女在其國稱；女在塗稱婦；人入國稱夫人」

禮記「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曰妻」又「凡祭有四時：春祭曰礿；夏祭曰禘；秋祭曰嘗，冬祭曰烝」

說文「蘭，香艸也；」「葌，香艸也；」「薰，香艸也。」又「薇，菜也，似藿」

第五節　以雅言訓方言

雅言是普通話；方言是一地方話。方言聽不懂，看不懂，必得要拿雅言來解釋。他漢朝揚雄作方言，近人章炳麟作新方言，就是這個意思。例如——

方言「黨，曉，哲，知也：楚謂之黨，或曰曉；宋之間謂之哲。」又「曾，訾，何也：湘潭

之原，荆之南鄙，謂何爲曾，或謂之訾；若中夏言何爲也」又「泖，或也：沅澧之閒，凡言或如此者曰泖如是」

說文「莒，齊謂芋爲莒」

周禮「卜葬兆甫竁亦如之」鄭玄注：「竁，謂葬穿壙也；今南陽名穿地爲竁」

公羊傳「晉之不言出入者，踊爲文公諱也」何休注：「踊，豫也，齊人語，若關西言渾矣」

第六節　以今訓古

古時的語言文字，和後世的語言文字迥不相同，若是後世的人，要了解古語，古文自然非以今訓古不可。說文說：「詁，訓故言也」就是這個意思，且分兩層說來：

（一）以今語訓古語。　例如——

論語「必也正名乎！」鄭玄注：「正名，謂正書字也：古者曰名，今世曰字」

公羊傳「焚咸丘焚之者何？樵之也」何休注：「樵之，齊人語」

說文「㓞，巧㓞也」段玉裁注：「巧㓞蓋漢人語」

（二）以今制訓古制　例如——

周禮「珍圭以徵守」杜子春注：「若今時徵郡守以竹使符也」

周禮「官屬以舉邦治」鄭衆注：「官屬謂六官其屬各六十；若今博士大史大宰大祝大樂屬大常也」

第四章　歷代訓詁學概論

訓詁的法子，始於東周爲什麼始於東周呢？一則呢，當時去古已遠，古人的微言大義猶可想像得之若不記載，恐將湮沒一則呢，當時政權旁落，諸侯各國，各操土音與王都的音不合；要想彼此了解，自然要說明了所以訓詁學因之而興

總起來說：周易繫辭，就是訓詁周易的；左氏公羊穀梁三傳，就是訓詁春秋

的；禮記就是訓詁，周禮儀禮的；而爾雅一書，尤爲訓詁學之祖。分開來說：或以音訓；或以形訓；或以義訓義訓之中又有以事訓；以理訓；以時訓；以質用訓；以尊卑訓；以地位訓；……分之至於無可分；合之至於無可合這些方法，實在開漢儒訓詁的先聲。

漢儒於六經諸子，皆有注解，就是因爲那些文難解的緣故他們的訓詁的方法，與東周同或解字義；或解字音以字義寓於字音者爲正例；所以假借的例，漢儒訓詁中最多其尤妙的還有兩件：(一)以今語訓古語；(二)以今制訓古制以此類推古訓自然明白了。

漢代以後，魏晉南北朝諸儒，訓詁仍守漢儒家法，不過用語較多到了唐代，有所謂「義疏之學」以「疏」釋「注，」和以「注」釋「經」一樣因爲漢魏以前的文，已經不是隋唐的人能夠了解了有了漢人的「注，」然後漢人能解古書；有了唐人的疏，然後可因漢注讀古書所以訓詁學是很要緊的。」

宋儒重義理。所論皆切於身心的事。而且承佛教盛行之後，講求聖教，不遺餘力；論一理必探其本原，說一事必觀其會通。當時的章句學問，雖則不及兩漢，然而他們拿俗語立訓，已經開今日白話文學之端，不能說他們沒有關係。

及至清代，其初感於明末王學的游談無根，由顧炎武等起大倡「舍經學無理學」之說；於是辨僞者有人；考證者有人；著新疏者尤有其人：他們治經的途徑，全賴小學，尤且要通訓詁，訓詁學最精的，莫過於王引之的經傳釋詞，和俞樾的古書疑義舉例，豈但遵守漢儒家法，簡直很合科學的律令了！

第五篇　結言

我述中國文字學大綱既完，不覺有無限的感慨與希望。

崇拜中國文字的人說：中國文字由一而十，而百，而千，而萬，而數萬：他的數目不爲不多；他的歷史不爲不久；言聲音者，始聲類；言形體者，始說文；言義訓者始爾雅；而聲類，說文，爾雅之後，分類的小學書，不知道有多少種！精心研究，

視爲終身事業者，又不知道有多少人！看這幾萬個字的各個樣子，並不甚麽希罕；若一細推他的由來，實在經過往聖先賢嘔心絞腦，財致於此。綜說他的特點如——

(一)形意的本體，現在雖然不像，但面影猶存，使讀者起觀畫的感想表象活現，助長「類似」「聯想」的精神作用。

(二)結構而成，統體二元，使讀者起具體莊嚴的感想；而且容易辨別。

(三)字形複雜，包羅萬象；表象概念，反而由文字生出來，即所謂「望文生義」

(四)由形意文字構成詞句，上下銜接，情韻自然；所以容易引起讀者的接近聯想和情調聯想。

(五)單節音文字容易造韻文。

(六)一音中同義或類義的字很多，儷語偶語，容易排比，喚起讀者的注意，

奪其心目。

（七）無語尾的變化，有自然的位置，文人可以利用其位置的順序，運用技術以作美文，使讀者起審美的感想。

（八）含蓄的意思既然多，文字之外，又往往可聯想到別的意思，使讀者得深長玩味。

（九）形式的表示，在於位置關係上，無形之間，簡單而且幫助意的發達。

（十）同是一個字，因爲他位置不同，爲名詞，爲形容詞，爲動詞，文無定職，變化不窮。

（十一）男子力田；婦人持帚整理家庭；父親手裏拿着杖維護他的權力；田畝把他分劃下來耕種：諸如此類，古代社會組織和社會心理，可見一斑，

（十二）音形義是構成中國文字的要素：他的變遷，容易尋究；他的譌誤，容易更正。

(十三)中國詞彙素來發達，加之字形木强難變，所以四千餘年的文獻，尚有可徵，容易喚起文藝復活和國民的感情。

(十四)語言遇着一個音不能夠表示意思時，往往用兩個音三個音；文字還是一音一義，比較簡勁得多了。

(十五)一字一音，一字一義，意隨形轉，分合自如；倘若用作學術語，莊嚴而流麗。

(十六)文字形態婉曲，書法又一向美術的發達，對於字形容易起審美的感想。

(十七)集形成字，寓意於形，儘管沒有聲音，亦能心得；中國文字，誠可說世界獨一的文字，決非他種文字所能比的！

鄙棄中國文字的人說：語言文字，是表示思想事物的符號；符號有適用不適用的分別，符號不適用，就是他的歷史久，魔力大，也應該拿他種較好的符

號來替代他現在世人共認中國文字最爲難學，花費時間最多，所以教育的進步，還是遲緩得很！細推他的缺點非常之多；凡是上面所說的特點，固是所長，亦是所短約而言之：

(一)文字筆畫太多，只可就形上想像其義，讀不出音來，難於記憶及書寫；而且古義精奧，或者現在已經不習用了，自然看不懂

(二)字形龐雜莫衷一是

(三)文字固是衍形字其中構造極無意識或不合科學律令的很多再加由「篆」「隸」變爲「楷書」「草書」「行書」連「象形」的好處都沒有了

(四)字的所從或得聲字比較本字尤不習用，如何了解？

(五)文字全是單音有二字以上聯成一詞的，沒有特別寫法，容易使人疑誤

(六)代名詞前置詞的字不完備

（七）動詞形容詞的字無語尾變化。

（八）很少有單雙數陰陽性的分別。

（九）字義含蓄過多，往往相聯成句，意思含糊。所以從語言文字的領土勢力看來：國際交涉上，法國語佔優勝；商業貿易上，英國語佔優勝：而中國文字則決然毅然沒有世人一顧的價值！

從前一說看來中國文字是「天經地義」的，是「鐵打銅澆」的，假使有人更改他一個字，就是「小學」的罪人，倉許的敗子；從後一說看來：中國文字是貴族的，是煩難的，是不適用的，是不值一錢的，所謂六經三史，儘可當柴火燒，爾雅說文不妨糊窗用！這兩種說法，未嘗不言之成理；然而究竟一則失之太拘，一則失之太火。

中國文字誠然有改革的必要；但不能把「小學的規律」來束縛後人，更不能貿然要廢棄漢字，拿別種符號來替代。一般老成的人拿保存國粹為保存

漢字的有力理由，姑且不論。總之，漢字和國人因緣已深，這麼長久的歷史，潛勢力非常偉大，可斷言廢不了的。我們很希望將來有一種世界共同的語言文字給大家練習；惟當現在時期，只有就本有的語言文字上謀革進的方法斷然不能舍而他求。

現在國語文已經推廣了，注音字母又已頒布了，國人對於語言文字之革進的研究，日盛一日，或有一番新氣象出現：這纔可說是一小學的功臣，倉許的令子」若是狃於舊習，慢不改革，還是一味地我行我是，恐怕那些危言聳論——如用羅馬字母拼音及拿其他一國語為第二國語等說——有在中國實現的一天，遙想起來，真正不寒而慄！